

2022 年度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
院兴安分院单位决算公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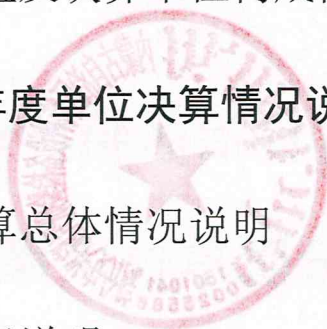
目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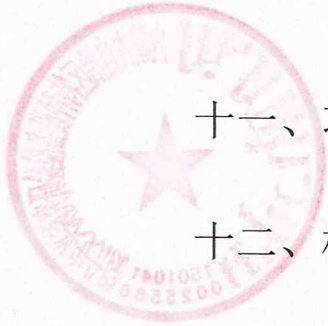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二、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五、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二、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兴安分院主要承担全盟锅炉、压力容器（含气瓶）、压力管道、起重机械（含防爆类）、电梯（含防爆类）、厂（场）内专用机动车辆等特种设备检验检测、非煤矿山在用机电设备检验检测、烟花爆竹产品质量检验检测、在用工业锅炉能效测试、锅炉水质检验检测；开展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负责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培训，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及电工、焊工等特殊工种的培训、考核及技术工人技能鉴定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我院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党办、技术科、锅炉科、容管科、机电一科、机电二科、培训科、气瓶站、综合科。我院无下属单位。

2.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2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具体包括：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兴安分院。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兴安分院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2		
3		
4		

三、2022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今年全年共检验承压类特种设备 1052 台，压力管道 27.4 公里；检验机电类特种设备 4117 台；检验各类气瓶 12180 只，校验安全阀 3820 只；工业锅炉水质监测 75 个批次。共举办各期培训班 55 期，培训学员 7926 人次，其中新培训 4025 人次，复审（继续教育）3901 人次。

今年预算指标 1300 万元，截至 12 月 15 日，已上缴财政收入 1038.14 万元，已完成经营收入 1158.31 万元。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兴安分院单位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2,547.85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738.29 万元，增长 40.80%，变动原因：我院年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1,259.56 万元，本年度追加 129.97 万元，经营收入预算为 550 万元，本年度



决算数为 1,158.32 万元，因而我院收入增加 738.29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收入总计各增加 337.02 万元，增长 15.24%。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比上一年度增加 130.54 万元，经营收入比上一年度增加 206.48 万元。

(一) 收入决算总计 2,547.8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2,547.85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337.11 万元，增长 15.25%，变动原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比上一年度增加 130.54 万元，经营收入比上一年度增加 206.48 万元。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00 万元，增长（减少）0.00%，变动原因：我院无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0.08 万元，减少 -100.00%，变动原因：我院年初无结余，本年度结余为利息结余。

(二) 支出决算总计 2,547.8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2,110.45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136.82 万元，增长 6.93%，变动原因：我院本年度用经



营资金购买检验设备比上一年度增加，上一年度未用经营资金购买检验设备。

2.结余分配 437.39 万元。结余分配事项：我院结余分配资金为经营资金结余分配。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200.21 万元，增长 84.41%，变动原因：我院本年度经营资金收入比上一年度增加因而本年度结余分配比上一年度增加 437.39 万元。

3.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00 万元，增长（减少）0.00%，变动原因：我院本年度无结余结转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兴安分院单位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2,547.85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89.53 万元，占 54.54%；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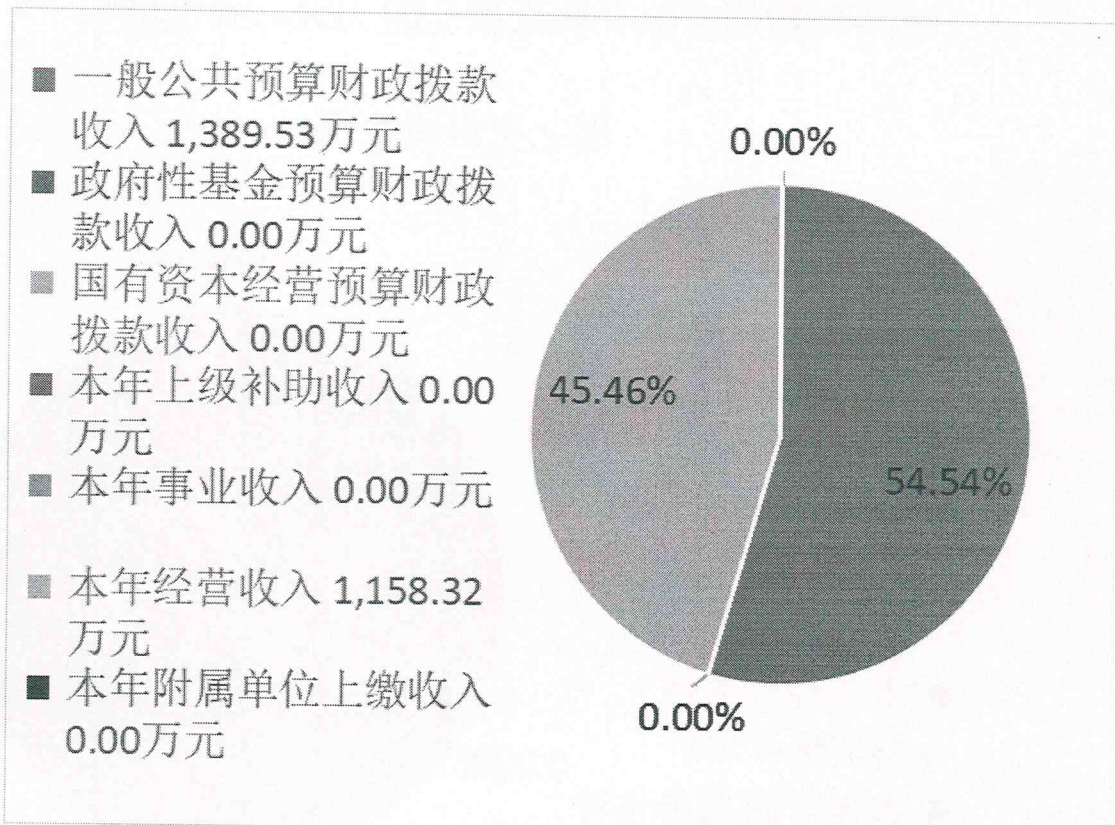
本年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经营收入 1,158.32 万元，占 45.46%;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图 1.收入决算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兴安分院单位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2,110.45 万元，其中：

本年基本支出 109.30 万元，占 5.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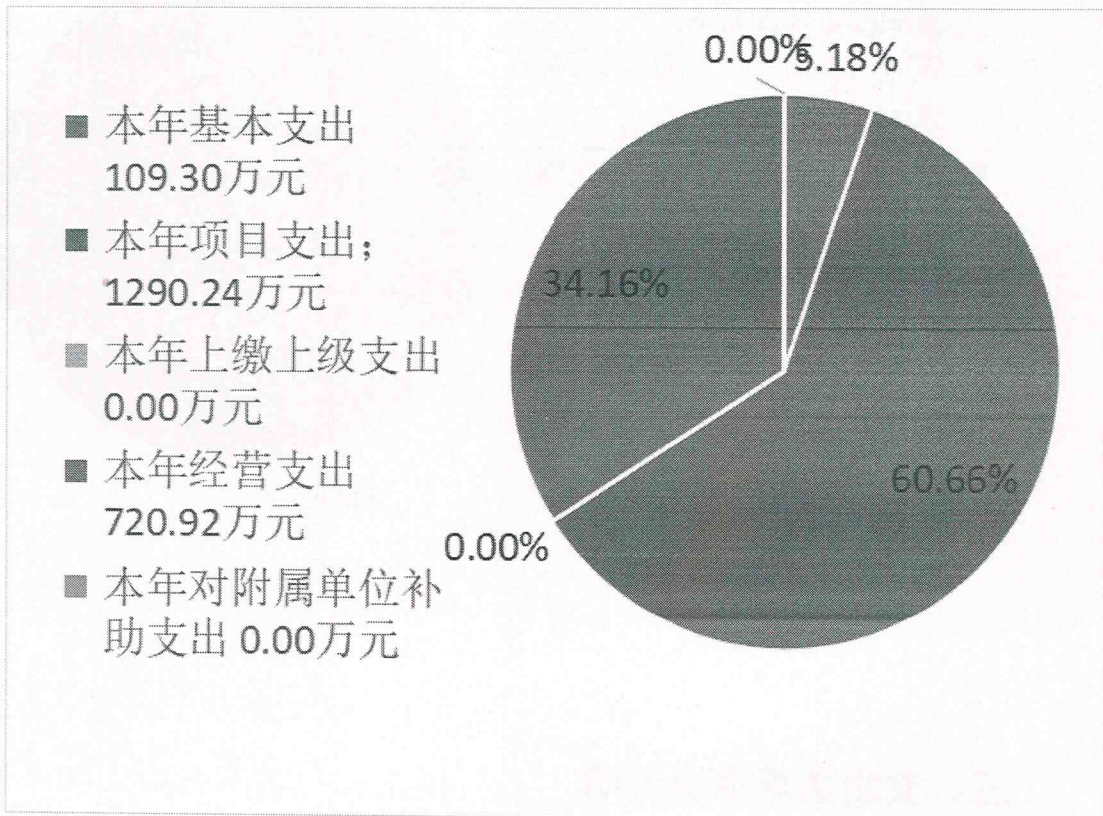
本年项目支出 1,280.24 万元，占 60.66%；

本年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经营支出 720.92 万元，占 34.16%；

本年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图 2.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兴安分院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389.53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29.98 万元，增长 10.32%，变动原因：我原本年度财政厅追加人员工资以及丧葬补助；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30.54 万元，增长 10.37%，变动原因：本年度财政厅追加在职人员、退休人员绩效工资。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兴安分院单位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389.53 万元。与年初预算 1,259.56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32%。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一般公共服务类决算数为 1,347.85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91.45 万元。其中：

1.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

（1）、市场秩序执法（项）。年初预算 780 万元，支出决算 7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2)、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0.41万元,支出决算67.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490.2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追加调整在职人员基本工资17.90万元,追加在职人员绩效工资49.30万元。

(3)、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476万元,支出决算500.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0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追加在职人员职业年金缴费24.24万元。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35.79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32.64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1)、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3.15万元,支出决算16.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28.5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追加退休人员生活补贴13.50万元。

(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6.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0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追加绩效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基本养老保险资金。

(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3.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00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追加绩效奖金社会保险缴费职业年金资金。

2. 抚恤（款）

(1)、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6.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65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指标追加死亡抚恤金 16.65 万元。

(三)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为5.90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5.90万元。其中：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5.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90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追加绩效奖金住房公积金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兴安分院单位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09.30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08.8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 0.4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兴安分院单位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 1,280.24 万元，其中：





(一) 工资福利支出 897.6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我院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为定向补助拨款，聘用人员工资福利支出为锅炉压力容器与特种设备安全监管项目中支出。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2.6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三) 资本性支出 12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支出。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兴安分院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35.21 万元，支出决算 35.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33.95 万元，支出决算 33.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公务接待费预算 1.26 万元，支出决算 1.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原因：我院三公经费与预算无差异。

(二)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兴安分院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35.21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3.95 万元，占 96.42%；公务接待费支出 1.26 万元，占 3.58%。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00 万元，增长（减少）0.00%，变动原因：我院本年度无出国（境）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3.95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开支内容：我院本年度无公务用车支出。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11.98 万元，减少 -100.00%，变动原因：我院上年度购买一辆公务用车，本年度为购买公务用车。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3.9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3 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16 万元，增加 0.47%，变动原因：我院本年度特种设备检验数量比上一年度增加，因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比上一年度增加。

3.公务接待费支出 1.26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26 万元，接待 5 批次，16 人次，开支内容：我院本年度接待上级部门来我院考核人员共计 5 批次共计 16 人次，；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开支内容：我院无出国（境）人员。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96 万元，增长 325.82%，变动原因：上年度由于疫情原因上级部门来我院考核人员减少。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兴安分院单位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00 万元，增长（减少）0.00%，变动原因：我院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兴安分院单位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00 万元，增长（减少）0.00%，变动原因：我院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兴安分院单位 2022 年度预算安排项目 2 个，实施项目 2 个，完成项目 2 个，项目支出总金额 1,280.24 万元。资金来源包括年初结转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金额 1,280.24 万元，本年其他资金 0.00 万元。

十二、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兴安分院单位 2022 年度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0.41 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




减少-10.72万元，减少-96.36%，变动原因：由于我院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上年度机构运行经费支出拨款为退休人员经费、工会经费和福利费，本年度机构运行经费支出拨款为退休人员经费，未拨付工会经费和福利费。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兴安分院单位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6.3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56.3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7.4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5.11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7.4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 %；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合同金额的 0 %，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合同金额的 0 %，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合同金额的 0 %。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兴安分院单位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兴安分院单位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2 个，共涉及资金 1,280.2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00 万元，占应纳入绩效自评的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A 项目”、“B 项目”、“C 项目”等__个项目开展了单位评价（此处即为重点评价内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__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__万元，……（还有其他类资金的项目继续填列）。其中，对“A 项目”、“B 项目”、“C 项目”等项目分别委托相关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看，以上项目……（此处写重点评价的总结性评价结果，不是重点绩效评价报告全文）。



我院作为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分支机构，由总院进行部门评价，评价内容及结果等情况详见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决算公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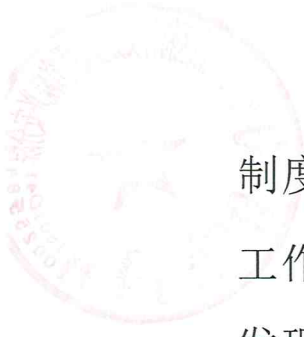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兴安分院单位 2022 年度在决算中反映 2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共 2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 锅炉压力容器与特种设备安全监管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 分。全年预算数为 780 万元，执行数为 7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

锅炉压力容器与特种设备安全监管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年度我院完成全兴安盟境内特种设备定期检验工作，完成委托矿山机电设备检验检测工作，完成委托的烟花爆竹抽样检测工作，不漏检误判。本年度我院共检验承压类特种设备 1052 台，压力管道 27.4 公里；检验机电类特种设备 4117 台；检验各类气瓶 12180 只，校验安全阀 3820 只；工业锅炉水质监测 75 个批次。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1、项目立项、实施存在问题。对绩效评价认识不足缺少绩效评价管理的理念，评价



制度不健全，尚未建立科学的评价指标体系，没有在整个工作的全过程根据绩效指标对工作进行跟踪与管理，不能发现问题并及时纠正，监督不到位，绩效评价执行流于形式。2、资金管理使用存在问题预算编制与政府工作安排时间不同步，即预算申报时间在前，重点工作任务安排在后，导致预算资金与工作安排匹配程度较低；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兴安分院监管范围广、涉及领域多，上年预算数据对下年指导作用有限。

下一步改进措施：用事后监督促进事前管理，进一步确保资金落到实处、起到实效。在绩效目标评价工作方面，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兴安分院不断完善体系指标设置、改进考核评估方法，使评价工作更加合理、更加有效。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锅炉压力容器与特种设备安全监管									
主管部门		内蒙古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				实施单位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兴安分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80.00	780.00	780.00	10	10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780.00	780.00	780.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全兴安盟境内特种设备定期检验工作，完成委托矿山机电设备检验检测工作，完成委托的烟花爆竹抽样检测工作，不漏检误判。					本年度我院完成全兴安盟境内特种设备定期检验工作，完成委托矿山机电设备检验检测工作，完成委托的烟花爆竹抽样检测工作，不漏检误判。本年度我院共检验承压类特种设备 1052 台，压力管道 27.4 公里；检验机电类特种设备 4117 台；检验各类气瓶 12180 只，校验安全阀 3820 只；工业锅炉水质监测 75 个批次。共举办各期培训班 55 期，培训学员 7926 人次，其中新培训 4025 人次，复审（继续教育）3901 人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检查报告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9500	9500	个	10	10	
		质量指标	抽检覆盖率	正向	大于等于	100	100	%	10	10	
			顾客满意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10	10	
			检验质量合格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10	10	
		时效指标	年度检查任务按时完成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5	%	5	5	
成本指标	检验成本	正向	等于	1300	1041.15	万元	5	4	受地域资源丰度和时局多变影响，收入存在波动风险。由于疫情原因，相关企业运营困难，各项检验工作推进缓慢，直接影响我们检验进程。另外，盟发改委文件要求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费可最长缓缴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因此我院 2022 年度收入完成进度低于预期。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单位成本降低率	反向	小于等于	1	1	%	5	5	
		提高缺陷检测率	正向	大于等于	5	5	%	5	5	
		效益增长率	正向	大于等于	2	2	%	5	5	
	社会效益	检验失误差	反向	小于等于	0.5	0.5	%	5	5	
		生态效益	污水排放率	正向	等于	0	100	%	5	5
	可持续影响	问题整改落实率	正向	大于等于	100	100	%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检查人员被投诉次数	反向	小于等于	0	0	次	10	10	
总分								100	99	



2. 项目自评综述：定项补助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500.24万元，执行数为500.2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定项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我院在职职工 34 人，定项补助全部用于保障全年工资支出，包括职工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保障工资及津贴足额并及时发放，保障在职职工正常权益的获得，保障各业务处室各项业务可以顺利开展。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立项、实施存在问题，对绩效评价认识不足缺少绩效评价管理的理念，评价制度不健全，尚未建立科学的评价指标体系，没有在整个工作的全过程根据绩效指标对工作进行跟踪与管理，不能发现问题并及时纠正，监督不到位，绩效评价执行流于形式；资金管理使用存在问题，预算编制与政府工作安排时间不同步，即预算申报时间在前，重点工作任务安排在后，导致预算资金与工作安排匹配程度较低；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兴安分院监管范围广、涉及领域多，上年预算数据对下年指导作用有限。

下一步改进措施：在绩效目标评价工作方面，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兴安分院不断完善体系指标设置、改

进考核评估方法，使评价工作更加合理、更加有效。用事后监督促进事前管理，进一步确保资金落到实处、起到实效。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定项补助									
主管部门		内蒙古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					实施单位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兴安分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6.00	500.24	500.24	10	10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476.00	500.24	500.24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全年单位工资支出，包括职工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保障工资及津贴足额并及时发放，保障在职职工正常权益的获得，保障各业务处室各项业务可以顺利开展。					我院在职职工 33 人，定项补助全部用于保障全年工资支出，包括职工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保障工资及津贴足额并及时发放，保障在职职工正常权益的获得，保障各业务处室各项业务可以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津贴补贴人数	正向	等于	34	34	人	3	3	
			社会保险补助人数	正向	等于	34	34	人	3	3	
			在职职工基本工资发放人数	正向	等于	34	34	人	3	3	
			补贴补助对象审核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9	100	%	3	3	
			补贴资金发放次数保障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9	100	%	3	3	
			补贴资金发放形式便捷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9	100	%	3	3	
		质量指标	补助人员覆盖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9	100	%	3	3	
			社会保险补助足额缴纳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5	5	
			在职职工工资足额发放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3	3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支出及时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9	100	%	3	3	
			各项补贴发放及时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9	100	%	5	5	

		工资发放及时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9	100	%	5	5	
		社保等资金缴纳及时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9	100	%	5	5	
	成本指标	人员工资发放标准	正向	等于	100	100	%	3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单位成本降低率	反向	小于等于	1	1	%	5	5	
	社会效益	提升所属单位财务管理	正向	大于等于	90	100	%	10	10	
	生态效益	污水排放率	正向	等于	0	100	%	5	5	
	可持续影响	人才引进增长率	正向	大于等于	10	100	%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在职职工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5	100	%	10	10	
总分								100	100	

(三) 单位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以 A 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__分，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详见单位具体绩效评价结果。

我院作为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分支机构，由总院进行部门评价，评价内容及结果等情况详见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决算公开。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构运行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邵志宏

联系电话：0482-2827208

第五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详见附件。

